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独立董事履职概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参与表决，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

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发表的独立意见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人在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就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与

决策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主持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就报告期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审议，切实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对涉及公司利润分配、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发挥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

三、与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4 年 1 月，本人听取了公司审计部对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全面了解公司年报编制与年度审计情况，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针对公司业绩变动、资产减值、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事项进行询问，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有序完成。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现场工作时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人利用参加公司会议的机会多次与管理层深度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布局。此外，为进一步加深了对公司业务的了解，实地考察广州壬丰裸眼 3D 大屏以及广州南站、广州东站、广州白云站、深圳北站、深圳坪山站等站点媒体情况，同时至公司广州办公室，与工作人员了解公司及广州分部的发展情况。

此外，本人还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地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切实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保障股东的

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

（二）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四）为提高履职能力，本人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胜任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六、其他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5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创新发展，为全面提升企业价值而努力奋斗。同时，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支持和有效配合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姜欣
2025 年 4 月 22 日